



GOLD W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金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金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概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56,162	145,959
銷售成本		<u>(122,954)</u>	<u>(97,381)</u>
毛利		33,208	48,578
其他收入		1,328	4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53)	(2,095)
行政開支		(11,755)	(7,067)
其他營運開支		<u>(393)</u>	<u>(700)</u>
經營溢利	4	20,135	39,146
融資成本		<u>(2,681)</u>	<u>(2,006)</u>
稅前溢利		17,454	37,140
稅項	5	<u>(1,895)</u>	<u>(3,575)</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所得純利		<u>15,559</u>	<u>33,565</u>
股息	6	<u>—</u>	<u>13,000</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1.3仙</u>	<u>9.6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註：

1. 集團重組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準備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精簡本集團架構之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各家公司之控股公司（「集團重組」）。此乃透過收購各家附屬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 Rich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Richlink International」）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達成，以入賬列作繳足股款方式向 Richlink International 前股東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10,000,000 股普通股及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之 10,000,000 股股份，作為代價及交換條件。

2. 呈報及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年內已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乃自收購之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之生效日期止分別綜合於賬目內。

由於上文附註 1 所述之集團重組已告完成，故此綜合財務報表之二零零一年比較數字乃按會計合併基準編製。根據此一基準，按照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之集團重組，本公司自收購其附屬公司之日期前一直被視為該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乃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起或自該等附屬公司各自之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之業績，並假設本集團之現有架構已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存在。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乃按上述基準編製，可更為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整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售出產品之銷售發票淨值，減除退貨準備及貿易折扣。集團內所有重要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a) 業務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列示之收入及業績資料。

	美耐皿產品		硅膠產品		綜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界客戶銷售	123,480	110,444	32,682	35,515	156,162	145,959
其他收入	197	263	60	105	257	368
合計	<u>123,677</u>	<u>110,707</u>	<u>32,742</u>	<u>35,620</u>	<u>156,419</u>	<u>146,327</u>
分類業績	<u>17,616</u>	<u>33,425</u>	<u>3,563</u>	<u>5,961</u>	<u>21,179</u>	39,386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1,071	62
未分配開支					(2,115)	(302)
經營溢利					20,135	39,146
融資成本					(2,681)	(2,006)
稅前溢利					17,454	37,140
稅項					(1,895)	(3,57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所得純利					<u>15,559</u>	<u>33,565</u>

(b) 地區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列示之收入及業績資料。

	香港		東南亞		南美洲		歐洲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界客戶銷售	<u>47,256</u>	<u>57,902</u>	<u>55,907</u>	<u>24,120</u>	<u>47,466</u>	<u>50,809</u>	<u>3,310</u>	<u>11,473</u>	<u>987</u>	<u>-</u>	<u>1,236</u>	<u>1,655</u>	<u>156,162</u>	<u>145,959</u>
分類業績	<u>7,379</u>	<u>16,711</u>	<u>7,011</u>	<u>6,439</u>	<u>5,949</u>	<u>13,564</u>	<u>464</u>	<u>2,155</u>	<u>149</u>	<u>-</u>	<u>227</u>	<u>517</u>	<u>21,179</u>	<u>39,386</u>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經扣除為數14,98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3,791,000港元）之折舊計出。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之稅率（二零零一年：16%）作出撥備。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本年度撥備	<u>1,895</u>	<u>3,575</u>
------------	--------------	--------------

6.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已於集團重組前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而集團重組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所得純利15,55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3,56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1,187,732,000股普通股（二零零一年：351,429,000股）之加權平均數為基準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結算日後之供股。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計及本公司之備考已發行股本，計有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之10,000,000股未繳股款普通股、為收購Richlink International而發行之10,000,000股股份及資本化發行308,000,000股股份，並經調整以反映結算日後之供股。

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之數額。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和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156,162,000港元及15,559,000港元，分別較二零零一年同期增長約7%及減少54%。本年度之每股盈利為1.3港仙。

概覽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錄得營業額約156,16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七。營業額上升是由於產品訂單增加，主要增長來自美耐皿仿瓷產品之銷售，該產品之銷售額達123,48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0,444,000港元），升幅為百分之十二。硅膠產品銷售額約為32,68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5,5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百分之八。

雖然集團營業額錄得增長，但銷售組合改變引致邊際利潤下降。由於全球經濟衰退，世界各地很多公司及行業（包括集團的客戶）均受到影響。原本擁有較高邊際利潤的高檔次產品的市場需求及訂單亦不能避免下挫。相比上半年財政年度，下半年之業績較為遜色，主要原因是由於九一一事件進一步拖累經濟。美國及歐洲市場對高檔次產品的需求及訂單下半年顯著下降。儘管集團的高檔次產品銷售下降，市場對較低檔次產品的需求增加，彌補部分全球經濟衰退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地區分類方面，香港、東南亞及南美洲仍然是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合共佔集團營業額超過百分之九十六。香港、東南亞及南美洲的銷售額分別為四千七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五千八百萬港元）、五千六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二千四百萬港元）及四千七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五千一百萬港元）。集團的客戶均是業內領導者及鉅子，包括國際煙草公司、快餐業公司、汽水製造商，以及所有需求高質素及設計精美之禮品、家庭用品及裝飾的客戶。

生產情況

集團的總部位於香港，生產基地則設於中國東莞。廠房佔地約一萬零七十八平方米，擁有六十八台自動油壓機專門生產美耐皿仿瓷產品及二十台專門生產硅膠產品的機器，於回顧期內使用率分別達百分之九十八及百分之五十五。

品質控制

集團於國內設有一品質保證隊伍，每天負責執行嚴謹的品質控制，確保產品質素穩定及準時送貨。集團向來積極加強與客戶的溝通及產品設計與研發，與客戶保持緊密的關係。

為鞏固集團於美耐皿仿瓷及硅膠產品市場的領導地位，集團致力於產品的研究和開發，緊貼市場潮流和最新科技發展。在生產過程的各個階段，集團就材料及配件進行抽樣品質檢驗，同時配合不同的客戶需求，以最合適的科技生產具創意的產品，生產效率不斷提升，科技發展迅速。

投資

年內，本集團已就可能投資於一間非上市公司之股權支付可退回按金10,000,000港元。

藉著投資於該公司之股權，本集團預期可締造更多商機，並能提升其日後之盈利前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上市。股份發售包含新發行之72,000,000股股份，並為本集團籌得款項淨額約25,5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處於穩健水平，無抵押之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5,0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為39,9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分別為5,000,000港元及13,000,000港元。本集團大部分資金均以港元持有。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約達47,600,000港元，其中約83%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乃計息借款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28%。因此，憑藉本集團穩健之財務狀況，其未來業務發展定必受惠。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以下列兩項作抵押：(i)賬面值分別約5,200,000港元及1,170,000港元之本集團所有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及(ii)本集團之定期存款34,628,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之質押。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通過之董事決議案，本公司以供股方式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16港元發行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供股股份予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基準為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在未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所籌得之款項約為32,000,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撥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康和証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大中華証券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發行價每股0.011港元配售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合共480,000,000股。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完成，而所得款項淨額約4,900,000港元將撥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未來展望

本集團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成功滲透國內市場。本集團與五間在廣東省和一間在浙江省共六間零售店建立良好合作關係，由該等零售店負責在國內分銷集團的美耐皿仿瓷和硅膠產品。中國人口眾多，市場潛力雄厚，本集團對在國內市場的未來發展非常樂觀，將致力拓展國內市場網絡，特別是在主要城市如上海和山東等。

展望未來，集團定下目標擴大國內銷售網絡，將分銷集團產品的零售店數目增加至二十間，並尋找有潛力的合作伙伴以加強集團的影響力、推廣品牌知名度和擴大產量。本公司將確保生產設施使用率維持在百分之九十或以上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尤其是中國加入世貿以後。

由於本集團熟諳市場需要和客戶口味，加上生產美耐皿仿瓷和硅膠產品的競爭有限，本集團將運用其無可比擬的專長和經驗強化在業內的領導地位，鞏固其在國內市場的獨特定位和知名度。隨著美國經濟和環球營商環境復甦，本集團將隨時展示其穩健業務基礎的龐大潛力。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之融資而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所涉及之或然負債為69,700,000港元。

外匯及貨幣風險

由於銷售產品所帶來之大部分收入及就採購材料、元件、設備及發薪所支付之款項，均以港元、人民幣或與港元掛鈎之貨幣進行，因此本集團認為毋須使用對沖金融工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有13名職員。另外，根據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之加工安排而僱用596名工人。

本集團向其僱員支薪之情況乃按其工作表現及以行業慣例為基準。薪酬政策及組合乃由董事會定期審閱。花紅及佣金可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評估而授予僱員，從而引使及增進其個人表現。

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之時發行新股所得之款項淨額，在扣除有關開支後，約為25,500,000港元。該筆所得款項已於本財政年度按照本公司上市時之售股章程所載之擬定用途全數予以動用。為數約17,000,000港元用以購置生產機器、設備及模具，而餘額約8,500,000港元則撥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符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購股權現有條文。一份載有該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並附載就批准該計劃而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即將寄發予股東。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於年報所涵蓋之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為符合守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並已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該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該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工作已涵蓋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詳盡公佈將盡快在聯交所網站內刊發，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傅柱根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二十號香港喜來登酒店三樓唐廳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推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治山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總辦事處：

香港
新界
荃灣
海盛路9號
有線電視大樓
34樓5室

附註：—

- (1) 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方為有效。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